

考試（一）

《考試時間表及各科之考試範圍》

逕啟者：2021 / 2022 年度考試（一），已定於 11 月 11 日（星期四）、11 月 12 日（星期五）、11 月 15 日（星期一）及 11 月 16 日（星期二）舉行，到校時間為早上八時十分，放學時間則為上午十一時正。

茲將三年級考試時間表及各科之考試範圍列於後頁（另有紙本派發給學生，方便其溫習），敬請察閱，並請督促 貴子弟勤加溫習為荷。此外，亦將「評估政策」及「各科分卷比重」詳列於「附件」中，當中常識、音樂、體育及宗教科的評估項目、比重有所修訂，敬請留意。

此外，由於部分學生仍身處內地，未能回港，故他們需在內地應考，但進行「聆聽」形式的考試有一定的困難。為公平起見，除六年級的呈分考試外，二至五年級的中、英文聆聽考試，今次均會取消，分卷比重修訂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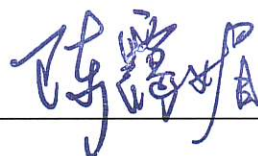
中文：閱讀（60%）、寫作（30%）、說話（10%）

英文：讀本（60%）、寫作（25%）、說話（15%）

此致

貴家長台鑒

寶血會培靈學校校長



謹啟

2021 年 10 月 12 日

備註：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與潘孟才主任聯絡。

回 條

（請於 10 月 13 日交回條）

逕覆者：有關 貴校 2021 / 2022 年度第 E038C 號通告 --- 《考試（一）考試時間表及各科之考試範圍》、「評估政策」及「各科分卷比重」內的一切事項，本人均已知悉，並會督促子女勤加溫習。

此覆

寶血會培靈學校校長

3 班 學生_____（ ）

家長簽署：_____

正 楷：_____

2021 年 10 月 日

第 E038C 號
請將回條交給班主任

| 考試時間表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第一天 (星期四) | 第二天 (星期五) | 第三天 (星期一) | 第四天 (星期二) |
| 早 會 | | | |
| 中文閱讀 (45 分鐘) | 英文讀本 (35 分鐘) | 常識 (40 分鐘) | 數學 (45 分鐘) |
| 小 息 | | | |
| 中文寫作 (50 分鐘) | 英文寫作 (25 分鐘) | 中文/英文/普通話 口試 (60 分鐘) | 中文/英文/普通話 口試 (55 分鐘) |
| | 中文/英文/普通話 口試 (35 分鐘) | | |

到校時間：8：10 a.m.

放學時間：11：00 a.m.

| 科目 | 考試範圍 (三年級) |
|----|---|
| 中文 | 單元一 (第 1、2 課)，單元二 (第 4、6 課)， 單元三 (第 8 課) 第一次考試範圍詞語表 寫作單元：記敘文 (看圖記事) 補充 P. 8、9、36、37 |
| 英文 | S.B. : Unit 1 – 3 W.B. : Unit 1 – 3 S.Ex. : 1 – 6 Reading : Ex. 1 – 4 Writing : Ex. 1, 2 F.A. : 1, 2 |
| 數學 | 單元一、二、四 及 已有知識 |
| 常識 | 第 1 冊 (1、2 課)，第 2 冊 (1–4 課) |

寶血會培靈學校

評估政策

| | | | |
|---------|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評估目的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評估以促進學生學習、回饋教學為首要目標。 2. 重視學習過程的評估，也重視總結性評估之成績。 3. 期望學生能愉快學習，鼓勵全體力爭上游，不標榜個別惡性競爭。 4. 評估報告旨在反映學生各科之學習，能否達到學習目標。 5. 評估務求「公平、公正」，評估方法亦會「公開」，學生、家長均可清楚知悉。 6. 使教師更了解學生的發展，讓教師能適切地調整教學策略、內容及活動，以配合學生之能力及需要。 7. 使學生了解自己學習的長處和短處，從而改善自己學習的能力。 8. 使家長更了解子女的學習情況，協助子女改善學習習慣，調適對子女的期望。 | | |
| 評估模式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評估是通過觀察學生的學習表現、測驗、考試等方式進行，收集學生的知識、技能、價值觀和態度等各方面的學習顯證，以便回饋學與教，進行「拔尖、保底」工作。 2. 評估形式多元化，除試卷之成績，亦有口試、單元作業、專題研習技能及態度評估等形式作為評估學生學習表現之用。 3. 部分科目加入多方評估(教師評估、家長評賞、學生自評、同儕互評)，有助學生從不同角度檢視學習成果。 4. 各科進行「進展性評估」、不同形式的小測，培養學生養成經常溫習的良好習慣。教師亦能分階段了解學生的學習進程和成效，給予適時的回饋、支援和跟進。進展性評估之分數不會納入考試成績內。 | | |
| 評估次數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每學年設三次考試，分別為考試(一)、考試(二)和考試(三)。 2. 分四天進行，每天只考一個主科(中文、英文、數學、常識)。 <p>*全日制上課時，考試前一天之下午不用上課，讓學生有足夠時間溫習。</p> | | |
| 評估科目 | 考試(一) | 二至五年級 | 中文、英文、數學及常識 |
| | 考試(一) | 六年級 | 中文、英文、數學、常識、視藝、音樂、體育、資訊科技、普通話及宗教 |
| | 考試(二) | 一至六年級 | 中文、英文、數學、常識、視藝、音樂、體育、資訊科技、普通話及宗教 |
| | 考試(三) | 一至六年級 | 中文、英文、數學、常識、視藝、音樂、體育、資訊科技、普通話及宗教 |
| 隨堂評估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中文說話、英文說話、普通話(說話及朗讀)、音樂(歌唱技巧、拍讀節奏及樂器演奏)：在考試前後隨堂舉行。 2. 宗教、視藝、資訊科技、體育：於個別單元完成後，進行評估。 | | |
| 補考及停課安排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生如在考試期間缺席而有合理的解釋(如具備醫生證明書)，校方會給予補考的機會，但所有補考須在考試期間或考試後第一個上課天內完成。 2. 學生缺席隨堂評估，科任教師會盡快安排該生進行補考。 3. 如考試期間停課，當日的考試會順延至下一個上課天舉行。 | | |

各科分卷比重

| 科目 | 年級 | 分卷比重 | | | |
|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
| 中文 | 一至六年級 | 閱讀 | 寫作 | 聆聽 | 說話 |
| | | 50% | 30% | 10% | 10% |
| 英文 | 一至六年級 | 讀本 | 寫作 | 聆聽 | 說話 |
| | | 50% | 20% | 15% | 15% |
| 數學 | 一至六年級 | 試卷 | | | |
| | | 100% | | | |
| 常識 | 一至六年級 | 試卷 | | 專題 | |
| | | 90% | | 10% | |
| 視藝 | 一至六年級 | 意念的表達、美術知識的掌握、 運用技法及工具 | | 態度 | 資料 搜集 |
| | | 90% | | 5% | 5% |
| 音樂 | 一、二年級 | 歌唱技巧 | 拍讀節奏 | | 樂理 |
| | | 40% | 30% | | 30% |
| | 三、四年級 | 歌唱技巧 | 樂器演奏 | | 樂理 |
| | | 40% | 30% | | 30% |
| | 五、六年級 | 歌唱技巧 | 拍讀節奏 | 樂器演奏 | 樂理 |
| | | 30% | 20% | 20% | 30% |
| 體育 | 一至六年級 | 技能表現 | | 課堂表現 | 課外活動 |
| | | 50% | | 40% | 10% |
| 資訊 科技 | 一至六年級 | 知識及技能 | | 學習態度 | |
| | | 80% | | 20% | |
| 宗教 | 一至六年級 | 愛德行為 | 作業表現 | 筆試 | 靈性培育 |
| | | 40% | 20% | 20% | 20% |
| 普通話 | 一至六年級 | 聆聽 | 語音知識 | 說話 | 閱讀 |
| | | 30% | 20% | 25% | 25% |

備註：

1. 一至四年級之中文、英文、數學及常識之成績，在成績表上均以分數表示，其他各科則以等級（A至E級）顯示。五、六年級各科之成績，在成績表上均以等級（A至E級）表示。
2. 為鼓勵學生良性競爭，同時避免增加他們不必要的壓力，一至四年級班名次只會列出1-15名，級名次則是1-40名；五、六年級則根據教育局的指引，不會列出任何名次。